

附件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十三项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

措施编号	措施内容	完成情况
(一)	QHSE 部修订环保管理制度，完善环境管理三级责任体系,加大对环境事件瞒报、漏报、迟报行为的考核执行力度；强化 HSE 委员会决策部署作用，持续深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加速推进无废工厂创建。	公司已修订发布环保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事件上报时限，加大对环境事件瞒报、漏报、迟报行为的考核执行力度，细化减排信息报送程序和数据应用。公司依托 HSE 委员会季度例会机制，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压实各二级公司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2025 年公司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开展“无废集团”试点建设，持续深化绿色制造体系，部分企业先后获评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称号，部分企业实现年度“零碳”排放。
(二)	QHSE 部督导各二级公司常态化开展所属企业环保低碳检查，坚持综合检查、专项检查	公司已印发年度工作要点，部署年度重点工作。常态化开展所属企业环保低碳检查，坚持综合检

	和交叉检查相结合，全面排查企业环保合规管理问题，及时发现未报告环境事件。	查、专项检查和交叉检查相结合，已完成 2025 年度生产企业环保核查等检查工作，全面排查企业环保合规管理问题，对发现的问题督促二级公司指导企业整改。
(三)	中化能源督促有关企业按照治理方案推进废物清运以及现场治理工作，确保废物依法依规 100%得到处置；修订完善企业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加强危险废物处置风险管控。	有关企业严格按照治理方案已完成全部废物清运和处置。